



地铁朗读者

□ 杨建营

进了地铁门,发现一个空位,我赶紧坐上去。看看四周,有不少乘客站着。无论站着的,还是坐着的,大都在低头看手机。右手旁有两个乘客一边看手机一边聊天,对面有一个乘客对着手机屏幕在打瞌睡。乘客们应该和我一样,都是上了一天的班,终于熬到下班了,在地铁里自由自在地看手机是再正常不过了。特别那些是站着的,沉迷于手机的世界完全可以使自己忘记站立之累和拥挤之烦。

我也习惯性地掏出手机,先是刷朋友圈,然后是浏览我喜欢的几个公众号。面对一个挨一个站着的人,我拥有

了优越感,看起手机来开心极了。

颈椎有些酸痛,我抬起头,活动了一下脖子,才知地铁正在上人。只见一个戴眼镜的白发老人进来了,背着一个旅行包,文质彬彬,身材健壮。薄毛衣外面套着一件西装,他袖口手腕上隆起的肌肉,令我联想起前几天在一本杂志上看到的一个外国老年健美冠军。

白发老人刚倚靠在车厢壁上,便从包里掏出一本书开始看。人各有爱好,他看他的书,我依然低头刷我的手机。这时,也有年轻乘客过去轻拍那个老者的肩膀,小声对他说话,应该是给他让座。只见他微微一笑,说,不用不用,谢!

然后继续看他的书。

车厢内变得明亮起来,地铁钻出了隧道,进入轻轨疾驶。窗外夜幕已经降临,在灯光中,我又看了一眼那个老者,发现他的嘴唇在动,似乎在喃喃自语。我突然明白过来——他在朗读。我听见了他轻微的读书声,好奇心驱使我俯下身去,悄悄地歪过头看,看了半天,才看清那是一本托尔斯泰的长篇小说《复活》。

我想给他让座,并和这个老者攀谈,然而,他全神贯注,应该已经忘记了地铁和身外的世界。

又一站到了,只见那位老者将书本

合上后装进旅行包,然后双肩背起包,包似乎有点重。我的目光又紧紧跟踪他出了车厢。我又有了新发现——他是一个残障人士,他的腿是瘸的。我想起身,走出去帮助他,可车门转眼之间就关闭了。

我又低下头看手机,看见自己满头的白发,才想起自己已四十多岁了。突然我微微颤栗了一下……过了一会儿,我看见了那个朗读者渐行渐远的背影。我忽然发现,他像我死去多年的、去世那一天还在读书的外祖父。

我放下了手中的手机,目光驶向窗外的人流,以及城市的万家灯火。

到出租屋填报志愿

□ 何愿斌

回老家时,父亲高兴地告诉我,租客刚刚打过电话,今天要来出租屋填报高考志愿。

老宅三百米外,是一所高中复读学校。每年都会有一批学子来这里重拾大学梦想。老宅房舍简陋,所余空间不大,只够陪读一家人将就使用。来看老宅的人不多,肯留下来入住的大多是看上租金便宜。父母亲并不在乎,只要租客中意,能相处一年就是缘分。

去年夏天入住的男孩来自农村,高考成绩距离二本线还缺十几分,起初觉得复读也没有多少希望,于是跟随母亲务工。一段时间后,男孩切身感受知识的重要性,主动要求再复读一年。

出租屋是男孩自己选定的,一方面是因为老宅安静,远离街道。还有一个原因,是听说三十年前我们兄

弟二人就是在这里励志读书考取大学的。

男孩的妈妈几天前打电话给我父亲报喜,说孩子今年比上一年多考了一百多分,成绩远远超出一本线。根据孩子要求,要把好消息和经常鼓励他的房东分享一下。

晌午时分,男孩提着一篮水果从学校赶过来了。男孩重新坐到小小书桌前,让他妈妈拍照,他说出租小屋的时光永远难忘,他要把美好的记忆留存下来。男孩认真地认真地模拟高考志愿填报,他的母亲很快在朋友圈发了一条消息:“孩子,妈妈为你的成长骄傲!”

男孩离开时,非常有礼貌地和我们话别,看得出,他是带着一颗感恩和希望的心离去的。父亲说,这孩子比去年来时更懂事了。

虽然送他那里修鞋的很多,但他总是记得哪双鞋子是你的。

后来,补鞋修鞋的人越来越少,好几次听他说,生活水平高了,补鞋修鞋的人少了,要回老家。

有一天,从那里经过,没见到补鞋摊了。摊位换成了一对卖锅贴的夫妻。落有灰尘和粘着油斑的灰色长衣与煤油桶改装的烤炉浑然一体,旁边的操作台上还有一块写有“**锅贴”的招牌。

每天早上,总会有一两个小商小贩的菜担子停在那个街角边。担子两头满筐青菜、茼蒿、四季豆、番茄什么的沾满水珠儿,鲜嫩可口。扁担就随意放在地上,卖菜人都是席地而坐。这样的姿势刚好提供她们关注路人手中买菜的提篮或购物袋,视线平行,看从前路路过的人,会不会看中她们篮子里的菜品。

有时晚上散步回来,也会在烤锅贴的摊子前停留一下,看着那男的熟练地和面、揉面、做饼。看那女的熟练的将烤炉中的锅贴翻面,取出,刷上辣的甜的咸的各类佐料,装进一个特制的纸袋子,递给顾客。

有时我也买一个锅贴,让那女的装好。那女的头也不抬起就说,是带给家里的人吧。我很奇怪,你怎么知道?她才抬起头来微笑着说道:“我观察很久了,你总是拿着,走很远也没见你吃一口。”原来,我也是被别人观察的对象。

也是,我就是这个街角的一道风景,有时候也走入画中,成为穿越这个街角舞台的角色,为一幕生活剧跑龙套。每天去上班,从街角的对面通过,进入另一条大街,然后又走进另一条小巷,再进入单位院子,开始一天的忙碌。大概在接近黄昏的时候,我再次走过街角回家。这时,街角开始热闹起来,很多人围着那个烤锅贴的摊子,一定是在等候新鲜出炉的香喷喷锅贴。

斗转星移,那个街角足够见证这座城市的烟火流年。现在的我,也早已搬离了那个陈旧小区,偶尔回到那里,总会不自主地驻足观望,街角还在,那个卖锅贴的小贩也还在。车水马龙的闹市里,街角依然保留着一个小摊位,也是不可或缺的烟火气息。

扇,裸袒青林中。脱巾挂石壁,露顶洒松风。不羁诗仙略显粗陋凡俗,他的狂放,在盛夏之时体现得淋漓尽致,袒胸,袒背,脱巾,丢衣,慵懒地把自己俗体放置于大自然松风明月之下,放浪形骸,逍遥快活,独享山林无尽馈赠,此时李白与老百姓无二。

同朝白居易,消暑档次高不少:何以消烦暑,端坐一院中。眼前无长物,窗下有清风。避了世人打扰,独居院中,清幽如是,自然少烦恼,静心休养时,思绪悠远,眼里不存物,内心自然纯,如此遵从自己内心,当然会有清风徐来。你看,白居易多潇洒,目中无夏,任尔骄阳似火,他自无视,这是不是与心静自然凉有异曲同工之妙呢?

徐陵算是异类消暑。这位南宋诗人,他居然靠酌酒消暑:纳凉高树下,直坐落花中。狭径长无径,茅斋本自空。提琴就竹筱,酌酒劝梧桐。酒之燥热与夏之暑热,诗人徐陵却能将两者高度统一,奇不?不过,我查了资料,徐陵写此诗时,正是仕途不顺屡遭贬谪之时,这郁闷心情肯定好不了,热天八月,以酒解愁也解释得通。当然,从某种意义上说,这徐陵不一般,因

读荷

□ 王家年



荷花又叫莲花、芙蓉、芙蕖、菡萏等,在古代民间,一直有夏天邀人赏荷,秋天采莲怀人的传统。

荷花很早就走进了人们的生活,荷花以其艳丽幽雅的风姿融入人们的精神世界,《诗经》就有荷花的描述“山有扶苏,隰有荷花”“彼泽之陂,有蒲有荷”。

荷花自古就被文人喜爱。《郑风·山有扶苏》中写道“山有扶苏,隰有荷花”。南朝《西洲曲》中写道:“采莲南塘秋,莲花过人头;低头弄莲子,莲子清如水。”荷花还是相思愁苦之花。孟郊的《怨诗》“试妾与君泪,两处滴池水。看取芙蓉花,今年为谁死!”以痴心执念的想象来抒发女主人公愁苦深重的相思之情。

“世间花叶不相伦,花入金盆叶作尘。惟有绿荷红菡萏,卷舒开合任天真。此花此叶常相映,翠减红衰愁杀人。”唐朝李商隐《赠荷花》,在世人眼里花是美好的,而叶子是无足轻重的,花儿栽在金盆里,而叶子落地为尘土,化作泥土更护花。但荷花的花与叶却搭档得很好,长长的日子里,它们相互照应着,扶持着,一直到绿叶渐衰,红花谢落。深秋的残荷往往让人生出无比的惆怅。

“红白莲花开共塘,两般颜色一般香。恰似汉殿三千女,半是浓妆半淡妆。”宋代杨万里《红白莲》描绘了阳光融融,一湾清澈的湖水里,红莲与白莲肩挨着肩静静地生长着,若有若无的风吹过,它们轻轻地颤抖着,风中挟着荷花的芬芳。半浓半淡的荷花,宛如汉皇宫中无数婷婷的妙龄女子,有的浓妆重彩,有的清丽脱俗。

“平池碧玉秋波莹,绿云拥扇青摇柄。水宫仙子斗红妆,轻步凌波踏明镜。”宋代张耒《莲花》则写了静静的一池湖水宛如碧玉一般,泛着微微的涟漪,如伞一般的荷叶在风中轻轻摇曳,就像摇动着的扇子。荷花立在水面上宛若仙子一般,似乎在比着谁的妆容最艳丽,荷花在明净的水面上,轻轻摇曳,像女子的凌波微步。诗中的荷叶荷花是那样的美好。

“荷叶五寸荷花娇,贴波不碍画船摇。相到薰风四五月,也能遮却美人腰。”清代石涛《荷花》中,五寸的荷叶托着娇好如美人一样的荷花,荷叶如密密地贴在水面上,湖水像是盖上了碧毯,但是船儿依然轻轻穿水而过,农历四五月间夏风轻轻掠过,重重叠叠的荷叶荷花恰好把美人的杨柳细腰遮住。这首诗如电影里一个镜头,画船上的美丽女子,在刚好没腰的荷叶荷花中穿行,好一幅优美的画面。

荷花有“花中君子”之誉,不仅有色有香,有情有义,更可贵的是有节有操。荷花的高洁和默默奉献的精神,是我们灵魂最高的追求,心如莲花,人生才会一路芬芳……



夏天的午后

小区的树荫下
轮椅上的母亲眯着双眼
还在打盹

不远处的丁香花
开得正盛
氤氲的幽香中
有那一年你的味道

一想到你
坐在台阶上的我
把手中的香烟
狠吸了两口
(良木)

短诗一束

下辈子

一盘耕牛肉端上桌
热气腾腾,香气扑鼻
主人流着口水喃喃自语——

牛啊,下辈子我变草料来补偿你
或者,你做主人我做耕牛也行

鹅卵石

江水滔滔,一路翻滚
不但带走风,带走花瓣
还带走石头的棱与角

身体失去尖锐
等于失去刺与刃
洪流中,你看石头步步高退
身体渐渐弓成猫圆

成为一颗卵

一堆又一堆
搁浅在沙滩上的
除了愈加冷硬的包裹
还有登高望远的梦
(殷贤华)

失踪的猫

一只叫胖虎的白猫
不见了

楼栋上下,小区里外
反反复复地搜索
大声呼地叫唤
它仿佛已经变成了一只黑猫
让夜色友好地吞没

早上五点多钟
我听见入户门被一下下猛烈地撞击
急切,暴怒,像是在眼前
燃起奔腾的火
打开门一看,原来是胖虎

我只是想知道
从来没有出过远门的它
如何度过这漫长的一夜
还让自己白色毛发一尘不染
(相海龙)

蹄窝里的草

那天,恰与骑马人相遇
他在破碎的蹄窝里
打捞一枚掌钉

骑马人转身远去
背影蓝成长天
而掌钉,已长出叶子

我看见一只断腿的蟋蟀
拖着草原的路标
艰难地,爬出盆地
(张凡修)

在生活中(外一首)

岁月并不仓促
一切哀伤皆不漫长
行走在生命中
好坏自有公道
只要认真的生活
幸福会随时光临

云的自由

一片片白色的云
穿过高山
穿过时光
自由的云
在诗人的眼中
充满了真善美
(经永城)

荒芜

菜园子杂草节节攀升
老父亲胡须婆娑纵横

岁月把母亲走后
坐冷板凳的水龙头锈个够

奔进小康的邻里
不再理会隔壁的收成

唯有流连老宅的夏日风
飘拂这满目的荒芜

聆听,涌出家园深处的
每一根汗毛的孤零
(贾文华)



街角的风景

□ 鲁珉

每个城市都有街角,城市越小街角越多。

就如我,每天出门,都是要经过那个不大的街角,再拐上主路。那个街角一直有人摆摊,只不过这些年来换过好多个主人。旁边还有个花坛,墙上也长满了枫藤,让街角有了一种鲜活的生气。

我来到这座城市的时候,就蜗居于那个街角不远处的一个老旧小区。那时,街角处是一个报亭,兼营电话。那个年代没有手机,座机都很少,所以大街小巷都会有很多电话亭。有个时期,时兴传呼机,也就是BP机。传呼机一响,就立马寻一部电话打过去。所以,电话亭的生意都很好。

因为喜爱文学,我会经常站在那个报亭前,买报纸或是杂志。时间久了,与报亭的主人就成了朋友。每次站在报亭前,她总会笑着对我说,你要的那个杂志还没有到,别的要么。只是后来,手机逐渐普及,不需要街头电话了,买报刊的人也越来越少,那个报亭所在的地方就变成了补鞋子的摊子。

摆摊的补鞋匠是一位手指残疾的男人。外地人,说着并不标准的普通话。我常常去补鞋,时间久了,就成了熟人。有时,鞋子在那里一放就是十天半月,

不热不夏天。

我对夏天喜厌参半。喜夏,自有消夏之法。

厌夏,厌夏之酷热,夏之烦躁。

不过,喜,得过,厌,也得过。

现今,已入后半夏,那就找好度夏之法吧。

吹空调,是一法,摇蒲扇,也是一法。

前几天,有朋友邀约驾车去海拔高一点地方避暑,我说哪儿都热,待家吧。朋友鼓动,家有空调不错,但你敢出门么?门外,寸步难行,街上在下火呀。祖国如此辽阔,凉快地方多着呢。是的,现代人会享受,冬天御寒,盛夏避暑,道道多了去,即使千里迁移都不算啥。

可古人不行,任他脑洞大开,施尽浑身解数,也完成不了现代人某些操作。

古时无空调,无电扇,但古人有的是消夏之法,他们消夏,真还算得上自然,环保。而且他们消夏,还能消出相当多的意趣来。

北宋梅尧臣无疑懂消夏。择花木葱茏禅房,静心品茶纳凉。他消夏带禅意,深山寻一禅房,陪花草树木说话,与山水对弈,煮茶,静坐,慢慢消磨卷中时光。宁静如斯,惬意,惬意。

相对来说,李白消夏要俗一点。懒摇白羽

何以消夏

□ 黎杰